

工业其他行业 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

报告主体（盖章）：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年度：2020 年度

编制日期：2021 年 4 月 13 日



按照《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试行）》（以下简称《指南》），本报告主体核算了 2020 年温室气体排放量，并填写了相关数据表格。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所属行业	塑料薄膜制造业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200563871993X
法人代表	金亚东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庆丰路 999 号
主营产品	光学聚酯薄膜、功能膜

二、温室气体排放

按照《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试行）》，公司生产过程中没有化学反应，没有净购入的热力，二氧化碳的排放主要来自净购入电力、天然气和柴油燃料燃烧而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

三、活动水平数据及来源说明

根据《指南》要求，报告主体报告企业在报告年度内用于企业生产系统的各种燃料燃烧的排放量和能源的消耗量、工业生产中过程化学反应排放量、净购入的电力以及相关活动水平数据的来源。根据活动水平数据的获得方法，本报告对活动水平数据的来源进行分类，其

分类方法和说明如下表所示：

活动水平数据来源种类说明	说明
发票收据	基于财务结算票据上的数据得到的活动水平数据，常见的如用电量数据。
测量记录	基于连续或者间断的测量数据来得出的活动水平数据，如通过结算用电表得到的电力数据等。
使用记录	基于现场人员非计量的使用记录得到的活动水平数据，如现场人员的使用时间，使用设备名称等理论估算的使用功率等专家建议。
专家建议	权威专家推荐值或有文献可考的推算值。
自行评估	通过公司内部现场人员的经验估值。
缺省值	采用《指南》上提出的缺省值。

本报告中采用的活动水平数据及来源如下表所示：

序号	燃料种类	净消耗量
1	电力	78081100kwh
2	天然气	21400m ³
3	柴油	23.86t

四、排放因子数据及来源说明

根据《指南》要求，报告主体应报告企业在年度内生产地的区域：南方电网年平均供电排放因子和热力供应的排放因子等数据。本报告中采用的排放因子及来源如下表所示：

排放源类别	燃料种类	单位热值含碳量 (tC/GJ)	碳氧化率	数据来源
燃料燃烧	柴油	0.0202	98	缺省值
	汽油	/	98	缺省值
	天然气	0.0153	99	缺省值
	焦炉煤气	/	99	缺省值
净购入电力	参数名称	排放因子	单位	数据来源
	电力	0.8046	tCO ₂ /MWh	缺省值

五、温室气体排放

报告主体在 2020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为 62941.34 吨 CO₂，其中，燃料燃烧排放量为 117.29 吨 CO₂，净购入使用的电力排放量为 62824.05 吨 CO₂。

附表 1：报告主体 2020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总量汇总表

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总量 (tCO ₂)	62941.34
净购入电力排放量 (tCO ₂)	62824.05
天然气燃烧排放量	62.78
柴油燃烧排放量	61.77

附表 2：报告主体活动水平数据

排放源类别	燃料种类	净消耗量 (KWh, t, m ³)	低位发热量 (GJ/t) 或 (GJ/万 m ³)
燃料燃烧	柴油	23.86	43.33
	汽油	0	/
	天然气	21400	355.44
	焦炉煤气	0	/
净购入电力	电力	78081100	/

附表 3：报告主体化石燃料燃烧排放因子和计算系数

	化石燃料消耗量 (t, m ³)	低位发热值 (GJ/t, GJ/万 m ³)	单位热值含碳量 (吨 C/GJ)	碳氧化率 (%)	CO ₂ (t)
合计	-	-	-	-	117.29
柴油	23.86	43.33	0.0202	98	75.04
天然气	21400	355.44	0.0153	99	42.25

附表 4：报告主体净购入电力排放因子和计算系数

排放源类别	燃料种类	排放因子
净购入电力	电力	0.8046 tCO ₂ /MWh

本报告真实、可靠，如报告中的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人（签字）：



2021 年 4 月 13 日